

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第 74 号提案的协办 意见

我中心对王小丽委员《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市区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的建议》提案答复如下：

提案中与我单位职责相关的部分是“解决目前对小区幼儿园物业费、收费过高问题”。物业费标准现由市发改部门定价，且了解幼儿园物业费征收标准不属于政府列管项目，实行的市场价，且目前并无单独针对幼儿园物业费征收标准的规定出台，幼儿园物业费的标准一般情况下，还是需要物业服务企业与幼儿园自行协商来制定。

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5月13日

